股票代码:000713　股票简称:丰乐种业　编号:2013-12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分别以通讯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5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人,实际到会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茂新先生主持。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组建杂交水稻分子育种平台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同日2013-13号公告)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四日

股票代码:000713　股票简称:丰乐种业　编号:2013-13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丰乐种业")于日前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共12家杂交水稻种子企业签署了《关于共同组建杂交水稻分子育种平台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各方将共同投资人民币3亿元设立杂交水稻分子育种平台(以下简称"分子育种平台"),其中本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分子育种平台注册资本比例为15%,为第三大股东。分子育种平台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企业法人,主要进行骨干亲本重要性状基因的定位、克隆与保护,特异性状分子标记开发,高通量、工厂化分子检测技术开发,水稻骨干亲本及优异资源表型鉴定,优势种群研究以及突破性材料创制等方面的工作。

(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5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本投资事项。

本投资事项的表决结果是:8票赞成,8票反对,8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由于本投资事项目前处于签署框架性协议及筹划阶段,本公司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精神与其他各方拟定并签署正式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届时,本投资事项的具体内容将依照《公司章程》规定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界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协议方一:

名称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高科")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二路马坡岭农业高科技园内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伍跃时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亿壹仟伍佰捌拾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肆亿壹仟伍佰捌拾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以杂交水稻、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种苗的培育、繁殖、推广和销售,新型农药、化肥的研制、生产、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优质深加工及销售;提供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1999年6月30 日
控股股东	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伍跃时

(二)协议方二:

名称	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大丰")
住所	海口市紫荆路2-1号紫荆信息公寓26A
法定代表人姓名	黄培劲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亿伍仟陆佰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贰亿伍仟陆佰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粮食、棉花、油料、糖料、瓜菜、果树、茶树、桑树、花卉、草类等作物种子的选育、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生物激素、农药、化肥、农业机械及配件、汽车配件、橡胶及制品、种用仪器设备、人造革、塑料制品销售;农业信息咨询;进出口贸易。(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黄培劲

(三)协议方三:

名称	中国种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种集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学工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亿肆仟肆佰叁拾万贰仟壹佰壹拾捌元肆角整
实收资本	人民币玖亿肆仟肆佰叁拾万贰仟壹佰壹拾捌元肆角整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农作物种子经营(具体品种以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2017年9月25日)。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良种的选育、开发;蔬菜、谷类、油料、豆类、棉花种子的种植;花卉、苗木的销售;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及转让;农业技术的推广及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及服务;进出口业务;种子加工用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
成立日期	1981年9月14日
控股股东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协议方四:

名称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荃银高科")
住所	合肥市高新区天智路3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琴
注册资本	壹亿伍佰陆拾万圆整
实收资本	壹亿伍佰陆拾万圆整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农作物种子、苗木、花卉种子研发及销售;农副产品的深加工、储藏、销售;农用配套物资批发零售(应凭许可证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24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无

(五)协议方五:

名称	湖北省种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种业")
住所	武汉市珞狮路310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繁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圆整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圆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粮食、棉花、油料、瓜菜等农作物种子;种子加工机械、种子生产所需的生长激素、种用农药的销售;种子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园林绿化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1990年10月29日
控股股东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六)协议方六:

名称	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农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中关村大厦14层1406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纪明
注册资本	16000万元
实收资本	16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销售、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分公司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16日
控股股东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邵根伙

(七)协议方七:

名称	成都金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卓农业")
住所	成都市邛崃固驿镇仁寿村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春福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农作物新品种的研究、培育、示范、推广;杂交水稻、玉米、油菜种子的生产;农作物种子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蔬菜种子的生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6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李福春

(八)协议方八:

名称	湖南奥谱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谱隆")
住所	怀化市经开区河西大道北侧农副产品交易中心4栋2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振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零贰万元整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零贰万元整
公司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农作物种子的销售(棉花种子除外)(有效期至2016年6月30日止);水稻、玉米、油菜种子的生产(有效期至2014年6月30日止);农药、高毒农药的销售.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化肥的零售;农业机械及配件、种用仪器设备、人造革、塑料制品的销售;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及科研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需行政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合格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14日

(九)协议方九:

名称	四川农大高科农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农高科")
住所	绵阳市农科区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帮
注册资本	壹亿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壹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农作物的种子、种苗;高新技术研发、投资(不含金融、证券业务、法律、法规禁止或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农副产品的加工(不含粮油食品)、农用物资生产、经营(不含农药、法律禁止和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成立日期	2001年6月30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李帮

(十)协议方十:

名称	湖南科裕隆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裕隆")
住所	长沙市芙蓉区隆平高科技园雄天路98号孵化楼2号栋6楼
法定代表人姓名	孙梅元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壹仟肆佰万元整
实收资本	人民币壹亿壹仟肆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主要农作物种子(棉花种子除外)的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6月30日);主要农作物种子(棉花种子除外)的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6月30日);农业科技信息咨询。
成立日期	2003年9月4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孙梅元

(十一)协议方十一:

名称	广西恒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恒茂")
住所	南宁市科园大道68号7栋五楼504#
法定代表人姓名	谭建林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壹佰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伍仟壹佰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或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玉米、水稻种子生产(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5年9月10日),批发、零售;农作物种子(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4年6月22日);农业技术开发及成果转让、农业技术咨询服务;农副产品(除粮油)的销售。※(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限内经营)
成立日期	2008年9月9日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谭建林

三、分子育种平台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分子育种平台应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企业法人(以下简称"平台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3亿元,所有出资人均以现金分两期缴纳,首期缴纳50%,即人民币1.5亿元,余下部分在分子育种平台成立1年后缴纳完毕。具体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隆平高科	12,900	43
神农大丰	6,000	20
丰乐种业	4,500	15
中种集团	900	3
荃银高科	900	3
湖北种业	900	3
广西恒茂	900	3
金色农华	600	2
四川金卓	600	2
科裕隆	600	2
奥谱隆	600	2
川农高科	600	2
合计	30,000	100

(二)平台公司基本情况:

平台公司注册地址首选长沙,其定位为半公益性技术研发机构,主要整合全球先进基础研究成果,并通过生物育种相关技术的自主研发,推动生物技术手段广泛应用于我国杂交水稻常规育种技术领域,为全国种业企业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

分子育种平台重点进行骨干亲本重要性状基因的定位、克隆与保护,特异性状分子标记开发,高通量、工厂化分子检测技术开发,水稻骨干亲本及优异资源表型鉴定,优势种群研究以及突破性材料创制等方面的工作。

平台公司的经营范围拟为:从事技术研发(非商业育种)、专利许可、技术转让、检测服务、设计育种咨询、人才培训等业务。

四、《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同意自平台公司设立起5年内不得转让股权;5年后如需对外转让股权,则必须经协议各方一致书面确认。

协议各方承诺将拿出各自股份总额中的20%预留给平台公司核心研发、运营和管理团队。

(二)平台公司的运营管理

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机制等对分子育种平台的建设与发展至关重要,平台公司的运营管理必须遵守以下基本原则:

1、平台公司是按照企业独立法人运营管理,各入股股东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参与平台公司和分子育种平台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2、平台公司不得从事农作物商业育种和种子经营;平台公司应执行国家的战略,充分体现对参与企业以及全国种业企业的公益性。

3、分子育种平台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平台公司所有,平台公司各股东有优先、优惠使用或购买成果的权利。

4、平台公司在国家农业部种子管理局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平台公司应积极争取政府相关部门在分子育种平台硬件建设及运转费用等方面的支持。

5、关于平台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的设置和关联交易回避制度、投资程序等具体事宜将在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中进行明确。

(三)分子育种平台建设时间安排

协议各方同意争取在2013年4月份完成平台公司和分子育种平台建设的初步方案,2013年5月份完成平台公司的注册登记,2014年2月基本完成分子育种平台的建设。

(四)联合共建杂交水稻测试体系

协议各方同意在平台公司成立后,以平台公司的名义联合其它投资方共同设立新公司(以下称为"测试公司"),专门负责杂交水稻的测试体系建设。

1、测试公司的注册资金初步定为1亿元人民币。

2、测试公司为相对独立的第三方评价机构;该机构将组建专门、专业、独立的测试团队负责参试组合的统一测试工作。

3、为保证测试结论的统一、科学、有效,测试公司应针对测试队伍开展测试技术培训。

4、测试公司应参考国家水稻区试方案,并根据市场需要以及本协议各方需求,统一、科学的规划、布局测试网络分布、试验组别及试验方案等。

5、测试公司将利用1-2年时间,组织完成测试网络自建工作;测试点数量稳定在500个以上;并逐步对系统外科研单位及企业开放。

6、通过该体系测试并审定的组合市场化开发后,测试法人机构享有该品种一定比例的知识产权。

7、测试公司应制定详尽的制度、流程,保证测试结论的客观、公正,满足将来"绿色通道"政策的要求。

8、测试公司的运转费用及测试试验费用来自品种开发提成及参试企业根据参试组合数量缴纳的费用;但测试费用的收取应制定合理的标准,且应该"内外有别"。

(五)后续法律文件

协议各方应尽快签署平台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公司章程等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在该类法律文件中约定设立平台公司及分子育种平台建设等的具体事宜和各方权利义务。

(六)协议生效

协议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成立,自本公司、隆平高科、神农大丰、荃银高科4家上市公司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一致通过后生效。

五、设立分子育种平台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在生物技术飞速发展的背景下,我国生物技术研究远远落后发达国家,我国杂交水稻研究领先优势正在逐步削弱。为了充分利用全球生物技术最新成果,打通连接科研院所基础研究与种业企业传统育种研究的桥梁,提升我国种业研发水平,保持我国在杂交水稻育种上的国际领先地位,在农业部种子管理局的牵头下,本公司拟与杂交水稻种子行业其他优秀主体共同出资设立分子育种平台,以便集中优势资源,提升我国杂交水稻种子行业的自主研发能力。

分子育种平台具有建设周期长、投资大、风险大的特点,且本投资事项目前正处于筹划阶段,具体实施将依照《公司章程》规定提交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其他

本投资事项公告首次披露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4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出现了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13年5月3日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2日-2013年5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2日15:00-2013年5月3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圳美公常路北侧雅盛科技工业园厂房B栋公司六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志江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09,484,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21%。其中: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97,4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38%;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2,024,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3%。

本次会议前独立董事于2013年4月26日至2013年4月28日公开征集投票权, 会议时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李志江、罗小艳、李驰、罗明、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中汉、郝军、刘平为关联股东,回避对下述子议案的表决。

1.1 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2 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3 本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4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5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6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授予日、等待期、可行权日/解锁日和禁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7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授予价格或行权/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8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权/解锁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9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10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11 公司实行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程序、授权/授予及激励对象行权/解锁的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12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1.13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如何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子议案未获通过。

该议案未获通过。

(2)《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李志江、罗小艳、李驰、罗明、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中汉、郝军、刘平为关联股东,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95%;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0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议案未获通过。

(3)《关于罗明、胡亮、李志君与胡建国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

李志江、罗小艳、李驰、罗明、深圳市江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0,94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04%;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9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议案未获通过。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64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18%;反对11,84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的王彩章律师、武孝晨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3-035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3月15日、2013年4月26日分别披露了2012年年度报告和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待时间

2013年5月9日(星期四)9:30-11:30

二、接待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圳美公常路北侧雅盛科技工业园厂房B栋公司六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接待方式

采用现场接待方式

四、预约方式

请有意向参与此次活动的投资者于2013年5月7日至8日8:30-12:00、14:30-17:30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以便接待登记和安排。

联系人:万建平;电话:0755-29199416;传真:0755-33236389;邮箱:wanrun@mason-led.com。

五、公司参与人员

董事长李志江先生;董事、总裁罗明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郝军先生;财务总监卿北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六、注意事项

(1)请来访个人投资者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书》。

(3)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以方便公司针对比较集中的问题进行统一答复。

七、关于后续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说明

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和沟通,提高接待效率,更好地服务投资者,公司后续将把年度报告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时间与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时间进行整合,即将"公司投资者接待日设定为定期报告披露后十个交易日内"修改为"公司投资者接待日设定为定期报告披露后十个交易日内(年度报告除外,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参与交流)", 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其他内容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和支持。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9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在2013年4月24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3年5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五人,出席五人(赵友永先生、张柏龙先生、孙洪武先生、孔小文女士、刘小清女士),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恢复上市材料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3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30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 2009年、2010 年、2011 年连续三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12年5月7日起暂停上市。

2013年4月22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报告, 并于2013年4月24日披露。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410195号),公司2012年度实现了盈利,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7,298.65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4,033,740.98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申请恢复上市的条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恢复上市的申请,2013年5月3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提交了恢复上市的书面申请及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于本公司提出申请后五个交易日内做出是否受理的决定,若该申请在规定期限内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受理,或受理后未被核准,本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3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3-025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经校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未做披露,现补充披露如下:

截至2013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总数为118,623户。

上述补充内容不影响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其他内容, 公司更新后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步更新,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13-013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5月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公司持股96.25%)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证书,该公司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37000408,证书日期:2012年11月30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符合相关标准可享受国家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13-19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没有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3年05月03日上午9点30分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根据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签名(及股东授权委托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资料显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共77名,代表公司股份213,893,0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72%,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并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人数4名,代表股份166,484,42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26%。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公司股东人数73名,代表股份47,408,6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46%。

(四)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长赵兴龙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回避票数	是否通过
1	公司201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12,435,902	99.32%	939,978	0.44%	517,200	0.24%	0	是
2	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212,435,902	99.32%	947,178	0.44%	510,000	0.24%	0	是
3	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12,435,892	99.32%	932,778	0.44%	524,410	0.24%	0	是
4	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	212,435,892	99.32%	932,778	0.46%	474,410	0.22%	0	是
5	公司2012年利润分配预案	212,447,692	99.32%	1,418,288	0.66%	27,100	0.02%	0	是
6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212,435,892	99.32%	982,778	0.46%	474,410	0.22%	0	是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12,435,892	99.32%	932,778	0.44%	524,410	0.24%	0	是
8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12,435,892	99.32%	932,778	0.44%	524,410	0.24%	0	是
9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9.01	发行股票种类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2	每股面值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4	发行数量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5	发行方式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6	发行对象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7	认购方式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8	限售期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09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10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	64,037,928	97.85%	1,373,278	2.10%	33,910	0.05%	148,447,964	是
9.11	发行决议有效期	64,037,928